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A）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9月15日

送出日期：2026年9月2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	**基金代码**	360008
下属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 A	**下属基金代码**	360008
基金管理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10-29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黄波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10-09
		证券从业日期	2012-07-05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债券类投资工具，在获取基金资产稳定增值的基础上，争取获得高于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债券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等法律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固定收益类品种。 除此以外，本基金可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含增发新股），并持有因可转债转股而形成的股票、因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等非债券类品种，但本基金不可从二级市场直接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投资品种。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对于债券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80%－100%，非债券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2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前述现金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包括类属资产配置策略、组合久期调整策略、骑乘策略、信用利差策略、杠杆投资策略、跨市场套利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新股申购策略、资产支持证券等品种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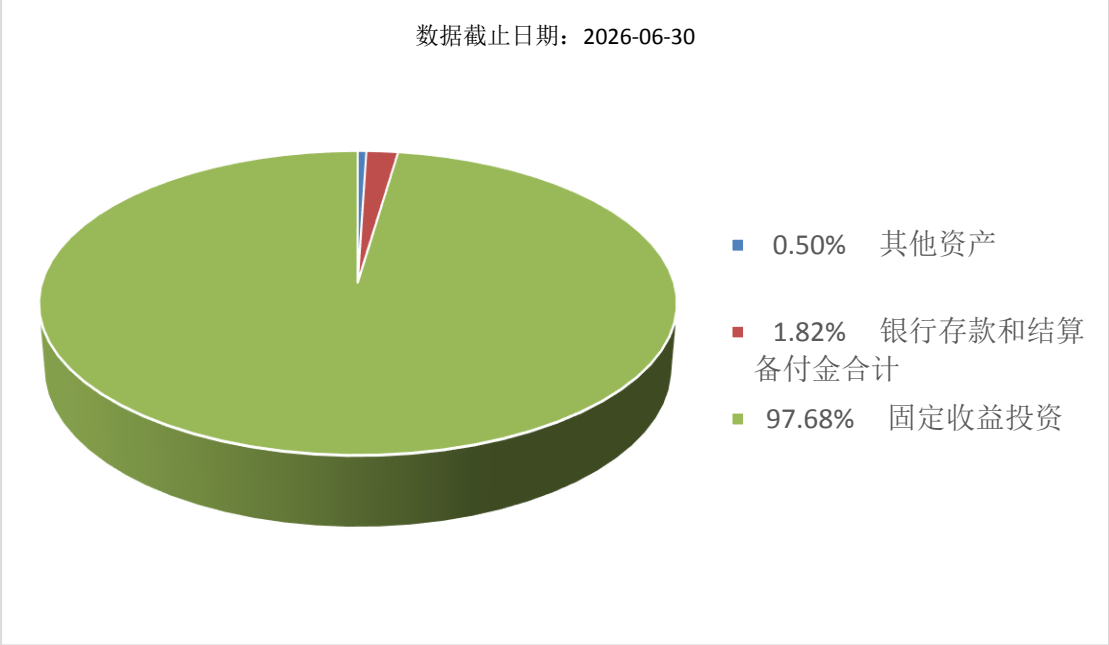

（三）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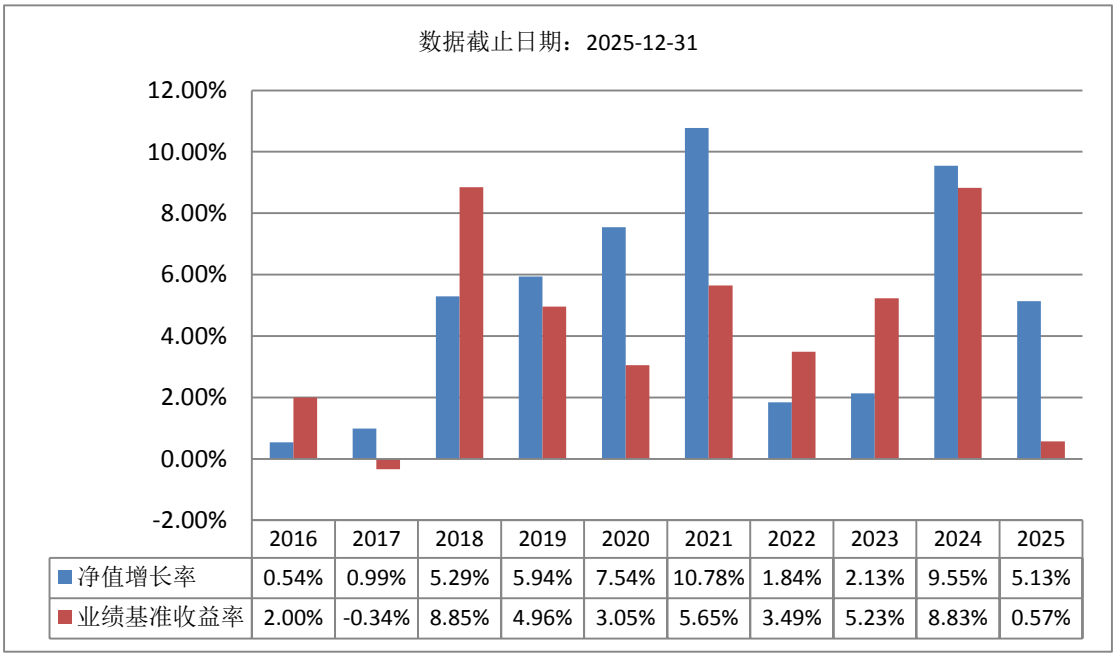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净值增长率	0.54%	0.99%	5.29%	5.94%	7.54%	10.78%	1.84%	2.13%	9.55%	5.13%
业绩基准收益率	2.00%	-0.34%	8.85%	4.96%	3.05%	5.65%	3.49%	5.23%	8.83%	0.57%

注：1、本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

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2、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14年1月1日起，将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原“中信标普全债指数”变更为“中证全债指数”；自2026年9月21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中证全债指数”调整为“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 < 100 万元	1.00%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80%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	N < 7 天	1.50%	
	7 天 ≤ N < 30 天	0.10%	
	N ≥ 30 天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按日计提 0.6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按日计提 0.2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10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8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可具体分为经济周期风险、政策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再投资风险、购买力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管理风险和其他风险（包括技术风险、资金前端控制风险、大额申购/赎回风险、顺延或暂停赎回风险）。

此外，本基金的风险还包括：

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在具体投资管理中，本基金主要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同时积极参与新股申购。因此，本基金可能因投资债券类资产而面临较高的市场系统性风险，也可能面临新股发行放缓甚至停滞 ,或者新股申购收益率下降甚至出现亏损所带来的风险。此外，由于本基金持有的新股、申购分离交易可转债所获得的权证及投资可转换债券转成的股票等品种的价格也可能因市场中的各类变化而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产生特定的风险，并影响到整体基金的投资收益。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因证券市场交易量不足，导致证券不能迅速、低成本地变现的风险。流动性风险还包括基金出现巨额赎回，致使没有足够的现金应付赎回支付所引致的风险。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 ,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对于因基金合同的订立、内容、履行和解释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争议，基金合同当事人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不愿或者不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按照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epf.com.cn，客服热线：4008-202-88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